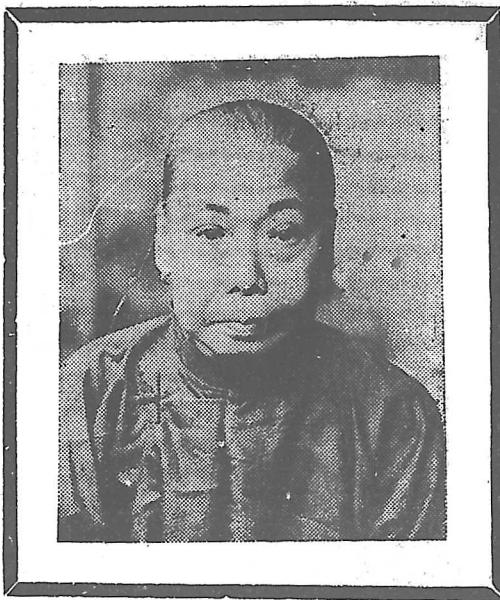


我們的母親



琢如老人自輓

侍重闈，奉翁姑，相汝父，撫弟妹，教子女各成立，都完婚嫁；俯仰間四五十年，總算是勞而有獲。

歷鼎盛，嘗憂患，經吾眼，盡滄桑，幸流亡得歸來，又纏疾病；評量遍百千萬事，願無忘忍始能安。

我們的母親

盧前

母親生我已是二十六歲了。我是第三胎，前面生的兩個男孩，都沒有存，所以我成了長子。在母親三十歲以前的生活，我那時還不懂事，不能知道詳細，不過曉得我家正是鼎盛時代，母親是一位富貴人家的少奶奶，雖然操勞一些，心裏當然很安閒的。在母親四十歲的時候，我們的家庭已開始崩潰，景況便大不相同。到了五十歲，父親已逝世，靠我教書來維持十口之家，不是母親的總持大計，我們不知道如何纔能度過那一重重的難關。在抗戰以後第三年代，母親是六十歲的人了，就是母親生辰的第二天，我去華北勞軍；現在居然全家回到故鄉，母親雖然是六十七八的人，精神總算好的。我一向想為母親寫一篇文字，怕一下筆就落套；我們的母親畢竟與旁人的母親不同，她老人家這四十多年的遭遇值得敘述的；尤其母親本身有她的信念、她的處事哲學，她的教子方針，無一不獨具風格，在舊的賢妻良母型中也是一位特殊的人物。我將力求客觀的觀察，不是想介紹我們的母親給大家認識；而是教女青年們知道在我們的母輩中，在我們古老的中國，有這種肯犧牲、肯吃苦、肯奮鬥的母性。誰說中國沒有婦教，沒有母德！她們有她們的時代價值，她們有她們的鬥爭精神。

以下，我分少年、中年、老年三期作為敘述的次第。

母親名玉章，字琢如，孫氏，南京（那時屬於上元縣）人。生在民國紀元前三十三年（即光緒六年）。

全福共孫家，也是南京老家之一。母親出世的時候，祖父輝堂先生、祖母王太夫人還在。輝堂先生會畫梅花，過着處士的生活，在太平天國戰事結束以後回到南京，弟兄五個，只剩了二位，輝堂先生和



他的二弟，這位二太爺得子很遲，輝堂先生有三個兒子，在第三個兒子過繼二房不久的時候，二房也生了兒子。相傳他們是原籍安徽歙縣，因為有一年大水將家譜飄掉了。所以先世的支系不可考。我們的母親是輝堂先生第二子克卿先生的長女，大排行是第二，克卿先生有一子二女，我們的外祖母娘家姓朱。

在那時候，差不多的人家都是大家庭制，大家庭的維繫就是義氣，講義氣然後才能和睦，能和睦就可以互助，而基本在彼此能忍讓各不自私。孫家這個大家庭在當時所以能由尋常的門戶進而成爲繁盛的門庭，正是大家講義氣。二老太爺對長兄的恭順不必說，二老太太侍奉她的長嫂更如事婆母一樣的。克卿先生對長兄勉齋先生和三弟叔平先生，二房的四弟紹筠先生都是一視同仁，大家急公好義。所以在叔平先生，紹筠先生先後中了舉，孫家的聲譽在南京便一天天的提高了。我們的母親是在這樣的環境中長大的，所以母親便是最肯吃虧的一個人，最能忍、最急公好義。不過，那時是重男輕女的，母親能通文墨，大半是出於自修的，在十歲附搭在家塾裏讀過一兩年書，只是識字，談不上知書，因為肯學習，自己找書讀，一直到晚年還有這讀書的習慣。那時一月只有幾天可以開葷，吃到魚肉，家裏生產的人一天天多，而依然儉省。依然有很好的家規，大家共守。

在這裏，我要談一談外祖母朱太夫人的性格，外祖母逝世，我已十幾歲了，因為小時候常常跟着外祖母所以知道的比較詳細。外祖母是不識字的，但是滿口的「論語」，例如「小不忍則亂大謀」等話常常應用。外祖母的酒量極好，豁達大度，遇事果斷，並且顧全大局，沒有老太太們瑣屑絮叨的習慣。在我的印象中外祖母是性情爽快，動作敏捷，最有才具的一個人。母親似乎比較外祖母軟弱，胆子小；然而大事當前，從容處置，事事有主見，在這一點上，完全是母性遺傳，不獨酒量同外祖母一樣大。據母

親說，外祖父是講理學的，人極拘謹、篤實；母親所得父性遺傳的也有一部分，例如平生怕舉債，一介不取，公平正直，這都很像我們外祖父的。至於遇見鄰家少婦生產一定要跑去幫忙，同情心重，這樣熱腸，完全是外祖母的作風。看外祖父母的性格，我們才能了解母親。

母親的婚姻是這樣成功的：外祖父在我們家作塾師，教我的伯父和父親的書，因此選中父親作他的女婿。在那時，從經濟狀況說，我們的家庭比外家要富裕些。三外叔祖叔平先生又是我曾祖的門生，兩家算有世誼的，加上師生的關係，婚約很早就定下了。那一年母親是十三歲，父親和母親同年，大十一個月。大姨父陳肇唐先生也是一個舉人，父親結婚以後才進學，恰巧與舅父同案。

母親說，因為年紀很小就傳紅，自己只知道訂給盧家，遇到與盧字同音的字不肯讀，為的怕羞，那時也只知道父親很胖，聽到人說胖字，便不敢響，而舅父們故意的說胖，說與盧字同音的字。文定的那幾天嫁羞不敢出來。訂婚了七年，在二十一歲那一年結婚的。十幾歲以後，結婚以前，經過祖父母的喪事，看過姑母們結婚，對於婚喪大事，科舉的成敗看過很多，這種家庭教育對於後來作主婦的影響很小。那時的社會，簡單的說，不過是忙的這幾件事罷了。

母親二十一歲到了我家，那時候曾祖母還不到七十，祖父祖母也都沒有滿五十歲。我家的世系是這樣的：四世祖安庭公由丹徒搬到南京，他生了六個兒子，這幼子溫棠公是我的高祖。溫棠公又生了五個兒子，我本生曾祖雲谷公是長子，少棠公是次子，我這曾祖母梁便是少棠公的夫人，結婚不到一年，少棠公便殉了難，那正是太平國戰爭的時期。曾祖輩五個人後來只剩了雲谷公一人，而少棠公是結過婚的，五房只我祖父這一個獨子，我父親行二，伯父承大宗，以父親過繼給少棠公，所以曾祖母成了我父親的嗣祖母，她老人家非常寵愛父親，尤其後來寵愛我。祖父是除了讀書不問別事的，家政完全操在祖母

。母親過門時，父親這輩，有三位姑母，一位伯父，五位叔父後來。祖母又生了八叔和九叔。大二兩位姑母出嫁了，六七八九四位叔父年紀都很小。除三叔在十六歲上病故外，四叔五叔也都沒成家。伯父捐了官到天津去候補了，伯母也跟了去。於是，父親成了責任內閣，而母親主管內務行政。在祖母的指導之下，差不多經過了十年。祖父祖母接連兩年去世了，伯父雖匆匆奔喪回南，一切責任仍然由父親擔負，但是對內的照管都是母親，曾祖母是一個性很強的人，特別重男輕女，說起來：「不過借少奶奶們這肚皮裝一下，子孫總是咱們家的子孫。」嫌我母親懦弱，太好說話，將這班小叔小姑娘們放縱慣了。我從小就看見母親從來沒有頂撞過一句話也從來沒見母親哭過。她只是說：「這是應當我做的。」或者「這是我沒有照應到！」家中上上下下大小幾十口，單是男女僕人就十來個，母親連僕人的氣都受到了，從來沒有大聲叱罵過，從來沒記過人家的仇恨。只是自家刻苦忍受。那時我的年紀小，但是心裏頗不以為然，對於大家欺負母親，我常常懷着反抗心理，所以至今我很容易生氣，這是後天養成的。母親那樣的六度，母親的一套吃虧哲學，我未能完全接受，我最小的叔父石青比我大三歲，櫈櫈之中，曾喝過母親的奶。有一天，那時祖母還沒得病，對母親說：「二少奶奶，你譬如多生一個孩子，你就拿他當做自己的孩子罷！你們好好的照應他！」這句話母親記下來，幾十年來都不會忘記。母親對於太婆，對於公婆，對於丈夫，在現代婦女眼中看來，似乎是太服從了，不，在母親不這樣想法，她認為老人們有她們的經驗，她們根據經驗說的話不會錯，至於父親在社會上辦事，自然見多識廣，何用別人來多話，這徒亂他的主見。曾祖母一天天的了解母親，知道母親的性情是這樣的，於是一天一天的愛護這孫媳婦起來。我們兄弟，姊妹，一個個的出世，母親的肩上一天一天的加重。但是，母親從來不埋怨，不打子女，不咒罵子女。她說：「一個人要有幾個子女還是一定的，我不着急。」家以內的事，除了需要作主張外，的確從來沒

有勞煩過父親，給父親安心辦學。大家庭制度的優點在那時還能勉強的維持，大家庭還沒有到達崩潰的程度。因為母親從外家帶來的容讓公義的家風，所以能在祖父母去世幾年以後，還沒有使這一家的人分崩瓦解。分崩瓦解的開始，便是「分家」。

分家在從前叫做「析爨」，那田家荆樹的故事，想來大家是知道的。因為在那純粹的農業社會時代，大家庭制度的基礎非常鞏固，誰要提倡析產，析爨，析居，誰就是不肖。我們家裏終於在民國二年分了家。這時，三姑母已出了嫁，六叔七叔都很年輕的娶了親。只有八叔，九叔還小，九叔仍然跟着母親，八叔交給五叔去教養。看這一大家很富裕的，可是十來份分下來，每份不過三千餘元。有的還在爭較好的房屋，較肥沃的田地。只有父親願意要別人選擇後剩下來的東西。俗話是「好男不吃分家飯」，靠着祖宗遺業，自家一點事不幹，實在要不得。父親自民國紀元前八年辦宏育學堂，接着任津逮學堂堂長，後來改為國民小學，又改任第一高等小學校長，差不多二十年都沒有離開崗位，因為主持家務失去了機會很多，例如那時派往日本留學，本來打算去研究教育的，但全家一切責任推諉不了，只有自己犧牲。父親是一個有深謀遠慮的人，而且很有政治才能，我們幾個兄弟都不如父親。因家庭的牽制，使父親很少發展的機會。一度到邵縣長管教育行政，不久回來，又往省立六中去教書。到邵縣那一年，曾祖母以八十三的高齡逝世了。等父親奔喪回來，喪事一切，都由母親辦得停當。第三年，父親應一老友之約往湖北去了，在襄樊做了幾個月的榷運局長，依然兩袖清風的回來，那一年我上的中學（南高附中），在父親出門以後，母親的責任格外加重了。在分家以後的七八年，又進而分居，望鶴岡的住宅以賤價賣給寶慶銀樓，我們一遷全福巷，再遷剪子巷，租賃而居四五年，母親非常感覺痛苦，本來從自家的深宅大院，高舍大廈，遷到人家的小戶旁宅，處處覺得不便。這時，父親任松金青官產處事。任所在松

江，慘淡經營，節衣縮食，畢竟在小膺府造了五進的一所房子，民國十二年遷入新居，十三年，九叔結婚，十四年我結婚，這些事都是由母親實際主持的。

十四年冬天，夏歷是臘月初四，那一天晚上，全家正在晚飯，接到青浦的急電，說父親出差青浦在旅寓中患急性中風逝世了，這正如晴天霹靂一般，在全家啜泣之中，母親拿定主意帶我前往奔喪，扶柩由安亭上京返車，大約是臘月初七罷，一直送回南京。從現在計算起來，已是二十一年了，臨大事的那一剎那，一切光景還歷歷在目，母親是如何的剛毅，決斷，誰又能說她是軟弱呢？自那時起，一家十來口，全靠我在鍾英中學兼課的幾十元月薪維持。柴米菜蔬，每天日用，母親都預算好，幾天開一次葷，親戚家的饋禮並沒有間斷，子女教育從未忽略。妹妹上師範，二弟三弟上初中，四弟上小學，那時我大學還沒有畢業呢。「苦，苦！」敲着牙硬吃了三四年的苦，在母親手中一文債務都沒有負，一直等我第一次到四川，在成都大學任教授，每月薪水節省下來，將舊日未了的手續償結清楚。妹妹師範畢業也結婚了，二弟三弟先後服務銀行界，四弟高中也畢業了，考入大學的那一年，抗日的戰事到來。這時孫男孫女一天天多起來，而母親的操作從沒停止，家政的主持一直到二十六年八月。開始過流亡生活，流亡時代的家政纔由兒媳們分任。

在母親自己處理家政的過程中，雖然環境變遷很大，但是母親有她不變的標準，一是她認為應該做的，無論如何要照做。一是盡其在我，不顧及人家對我此時了解與否。因此往往有當時不了解母親而事後感激涕零的人。較好的東西留着給人，次一點的自家用；例如茶葉好一點的招待賓客，自家客可喝粗茶。一件東西準備給誰，就是再需要些，自家也斷不取用。父親在日，曾笑母親是「打醬油的錢不買醋」的。母親的性情的確是方正的，大概心眼不方的人很少正直的。

母親是一篤信歷史的人，懷舊心情很濃，所謂「應該做的」也多根據過去經驗而言。在民國十六年以後的社會，變動相當快，相當大；孫輩漸多起來，母親開始覺得「時代」是不同了，前此，母親所樂於接受的，也有幾件事；一是女子教育，她認為女孩子同男孩子一樣的去讀書這是合理的；不過對於一般女子教育之不能配合家庭，也非常表示遺憾。所以我的妹妹在女中讀書時，一面母親給以補充，訓練她學習家事。一直到我的女兒們大了，祖母對於她們仍然如此。一是婚喪禮的簡化，母親表示滿意，覺得這是時代的進步，由十天半月的麻煩手續，簡便成一天半天，只要意義隆重，不在乎形式上的複雜。而且以往濫費物資，實在不是「惜福」，母親最痛恨人「暴殄」的，父親會有一句名言，「一個人的享受，假設為十分，你少年時一筆支付完了也由你，分成三等份慢慢的支付也由你；完全留在晚年用也由你。」老一輩子的人一早就預支用了的太多了，下一輩差不多個個人都肯向上，擇持潛力求獨立，這是頗使母親安心的事。母親是肯退一步想的，所以不常失望。

二十六年八月十三，上海戰事發生，我恰巧在上海。南京第一次轟炸時，我不在家。母親那時已拿定主意，非「出走」不可。等我趕回來，在院落申築了一個防空壕，不過躲了幾次，終於因母親的敦促，全家在九月初便走上流亡的道路，從蕪湖，到無為，沿江到九江，到漢口，一直到二十七年五月，移居重慶。後來遷白沙，遷北碚。這八年之中，母親的日課是照護孫男女，看守寓所，讀「天雨花」，「筆生花」這一類小說書。因為我們兄弟連姊妹五個人的遷徙無定，天天在「望信」，催寫「復信」；枕邊或抽屜裏堆的差不多盡是家信，閱起來便以讀信為消遣。南京一切都拋棄了，從來不提起我們的房屋，我們的產業，雖然偶動懷鄉之念，但從來不肯說。在苦難中的親友們，也是母親所掛念的，但八年中與南京通信就很少。一同流亡的同鄉們都道母親的身體格外好，然而頭髮是一天天的白了，中年以後所

常患的咳嗽氣喘的毛病，不時還發，有時不免感慨：「我這一把老骨頭，這是不得不回去了！」無論是重慶，白沙，或在北碚，家鄉人很多，也有些至親往來，母親倒也不感覺寂寞，那一年，六十歲的生辰，我們正住在白沙，母親一定不肯「作壽」，那晚我寫了一套北曲，後來母親曾鈔寫一通：

「春暉篇」

「已卯臘二」，吾母年六十矣。避地白沙，未敢稱觴。敬述北堂感舊之詞，以爲老萊舞獅之曲。題曰春暉。求垂家訓。

〔商調集賢賓〕但能吃虧福不小。把忍字教兒曹。算花甲而今來到。早忘却多少煎熬。便吾家幾間滄桑。〔辛亥盜刦〕王子分鑿，已未析居，丁丑兵火，於是四毀吾家矣。保身名應念劬勞。瀕食粗衣也好。願楚宮風雨漂搖。方信這路遙知馬力。江漲見船高。〔逍遙樂〕想當初門庭光耀。上侍重闈。暮暮朝朝。歡樂陶陶。幾曾料未老的公婆一旦拋。叔姑每稚齒垂髫。那壁廂啼寒喚裸。這壁廂散學分糕。讓一箇嫂氏操勞。〔酣葫蘆〕未曾婚嫁了。家緣守不牢。毀家再造逞英豪。爾父口憐抽身早。破空來松江音耗。只苦你孤兒奔走到今朝。〔浪裏來煞〕自扶攜十口家。上征程萬里遙。况子文滿地陣雲高。况團樂幾家骨肉好。共斯民溫飽。謝蒼天厚我歸多叨。」

實際上此曲已是母親的一篇小傳，所以母親非常愛讀，常常對男母姊妹們說：「你們看，這不是我常說的話麼？」自從流亡以後，母親對宗教的信仰相當的虔誠，每天早晚要念金剛經心經好些遍，她老人家有時將兒子的曲文也當作金剛經心經一樣的念了。（我非常感謝梁漱溟先生，那年他來白沙。替家母寫了一遍心經，極精工。）

在北碚聽到勝利的消息以後，母親纔開始計議歸期，一直到今年四月十六，我送母親由重慶飛回南

京。飛機降落在大校場，母親看到了鍾山，看到了久別的南京，點點頭微微一笑，低聲告訴我：「啊！這就是南京啦！」回南京已是半年了，到今天還「未遑寧處」，一家子仍然沒有能團聚，母親仍然在忍耐着，在盼望着。

這篇文字是三十五年秋天，為南京中央日報婦女週刊寫的。母親會自己讀過。那時，大板巷的破屋還沒有全部收回修理；一直到第二年，夏歷正月二十七日那天，我們由顏料坊夏宅搬來，全家（除了三弟一房在重慶）才住在一塊兒，可是母親便常常鬧病了。這大半年的病情，我打算叫侃兒記載下來，因為他是學醫的，可以說得詳細一點。母親是在三十七年三月一日下午八時三十分逝世的，臨終時，我們都在床前。第二天，下午五時大殮，來弔的有一百幾十位親友；到了十時，一切佈置妥當以後，恰巧那晚停電，兒孫們圍坐在靈前，悼念她老人家這一生，認為可以給後人學習的地方太多了，不是一篇行述或哀啓所能說盡的；趁治喪時，重將這篇舊作印發給親友們看。



#78

124910

2669

